

天主教培聖中學 家長通知書

上主，求你引我進入真理之路，因為你是救我的天主。(詠 25:4-9)

編號：A114/23-24

敬啟者：

培閱會活動：參觀屏山公共圖書館

本校向來注重學生的全人發展，除關注同學的學業成績外，亦重視同學的身心發展，故經常舉辦不同之課外活動，供同學們參與。查 貴子弟有意參加上述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| | |
|-------|--|
| 舉辦組織： | 培閱會 |
| 日期： |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(星期三) |
| 地點： | 屏山公共圖書館 |
| 領隊： | 譚小淇老師 |
| 集合時間： | 下午三時四十分 |
| 集合地點： | 本校圖書館 |
| 解散時間： | 下午五時正 |
| 解散地點： | 屏山公共圖書館 |
| 備註： | **是次活動其中一個目的，為鼓勵未申請公共圖書館圖書證的同學辦理申請手續，十八歲以下人士申請圖書證要完成以下手續： 1. 遞交填妥的圖書證申請表(本校會提供有關申請表)，到任何一間香港公共圖書館； 2. 申請者的父親、母親或監護人須填妥表格內的保證欄； 3. 申請者亦須出示下列文件以便核對： ✓ 香港身份證正本，未領有身份證者則須出示其出生證明書副本； ✓ 保證人的香港身份證副本；及 ✓ 最近三個月發出的住址證明文件(如水/電/煤氣/電話費單等)。 |

倘 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是次活動，請簽署下列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11 月 7 日(星期二)前帶回逕交譚小淇老師辦理為荷。如對是次活動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本校 2445 0800 與譚小淇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天主教培聖中學
郭富華校長

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

(編號：A114/23-24)

家長通知書回條

(回條須於 11 月 7 日前交回譚小淇老師)

敬覆者：

來函敬悉有關「培閱會活動：參觀屏山公共圖書館」事宜。本人*同意/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。

此覆
天主教培聖中學校長

中____級____班____號學生：_____
學生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學生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____月____日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